

# 新北市 114 年度國際雙語創客教育頂尖人才培訓第 2 階段甄選

## 暨赴舊金山國際創客交流學習實施計畫

114 年 5 月 12 日第 1140889449 號簽准

一、依據：新北 No.1 技職 New Top World 世界頂尖人才新北市技職教育政策白皮書暨  
新北市 114 年度創客社群師生國際雙語創客教育人才培訓暨甄選計畫。

二、實施目的：

- (一)因應全球「自造」時代來臨，培訓本市創客社群學校師生專案創作，期能培養全球國際創客(maker)人才，開拓學生多元創造興趣與能力，啟發學生獨立思考與團隊合作力，培養具備跨域合作國際技職領袖人才。
- (二)透過 AI、數位自造、設計思考、SDGs 重大議題融入與國際教育等相關教育重大政策作一創意與前瞻性的交流工坊，讓學生能夠充分運用科技進行跨領域整合學習。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

四、計畫期程：自公文核定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序次	日期	工作內容
1.	114 年 5 月 13 日	公告第 2 階段甄選暨出國計畫
2.	114 年 5 月 23 日	第 2 階段甄選報名甄選截止日
3.	114 年 5 月 29 日	第 2 階段初選名單公告
4.	114 年 6 月 7 日	第 2 階段複試
5.	114 年 6 月 11 日	第 2 階段複試錄取名單公告
6.	114 年 6 月 14 日	錄取師生共同說明會
7.	114 年 7 月 9 日	初階培訓&進度報告
8.	114 年 7 月 10 至 13 日	初階培訓(一)專題一階段驗收
9.	114 年 8 月 20 至 22 日	進階培訓(二)專題成果驗收
10.	114 年 9 月 6 日	行前說明/出國規範說明會
11.	114 年 9 月 24 日至 10 月 4 日	舊金山國際創客交流活動期間
12.	114 年 10 月~12 月	成果分享發表(擇日辦理)

五、實施對象：

(一) 新北市立國民中學 7-8 年級學生 (含市立國中小國中部及市立高中國中部)。

(二) 新北市立高中職 1-3 年級學生。

六、甄選名額：公開甄選 20 名學生。

七、選送期程：114 年 9 月 24 日(星期三)至 10 月 4 日(星期六)，為期 11 天。

八、國際交流學習行程(實際行程為主辦單位可依實際狀況調整及保留最後的決定權)：

序次	日期	工作內容
1	114 年 9 月 24 日(星期三)	臺灣-舊金山 (直飛)
2	114 年 9 月 25 日(星期四)	專題作品整備 & 英文城市探索任務
3	114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五)	Maker Faire Bay Area 展覽
4	114 年 9 月 27 日(星期六)	Maker Faire Bay Area 展覽
5	114 年 9 月 28 日(星期日)	Maker Faire Bay Area 展覽
6	114 年 9 月 29 日(星期一)	矽谷企業職涯經歷分享
7	114 年 9 月 30 日(星期二)	Maker 校際參訪
8	114 年 10 月 01 日(星期三)	舊金山探索館
9	114 年 10 月 02 日(星期四)	城市探索(小組)
10	114 年 10 月 03 日(星期五)	舊金山文化探索(團體)
11	114 年 10 月 04 日(星期六)	舊金山-臺灣 (直飛)

九、活動及補助費用：團費約新臺幣(以下同) 9.5 萬元 (含舊金山來回機票、住宿(含早餐)、美國境內部分遊覽車交通、門票等，含三餐)，確切團費將由承辦學校公開招標後確定及公告，參與學生之家長須遵守全由承辦學校進行所有公開招標之行政程序。

十、報名方式：

(一) 請於 114 年 5 月 23 日 (星期五) 前，填妥報名表單，並郵寄至下述地址，以郵戳為憑，逾時恕不受理。

(二) 郵寄地址：22050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5 號

收件人：新北市立板橋高中創客教室 顏郁玲助理收

十一、學生甄選方式：分為初審及複審，共計 2 階段。

(一) 第一階段-初審(書面審查)：

1. 由本局遴聘創客教育相關教師及專家學者擔任審查委員，依報名表基本資料審查、曾參與校內外創客計畫相關活動、相關競賽(如:創客、青少年生活科技、科展等)、個人專長與相關專業表現綜合評估，預計遴選至多 40 名通過初審，並得視書面審查情形採不足額錄取。
2. 初審通過名單及複審應試注意事項於 114 年 5 月 29 日(星期四)公告新北技職教育資源網站( <https://tve.ntpc.edu.tw/> )。

(二) 第二階段-複審(面談)：

1. 時間：114 年 6 月 7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2. 地點：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創客教室。
3. 複審分為兩階段，詳細如下：
  - (1)個別面試(40%)：如自我介紹、學習態度、表達能力等。
  - (2)團體實作(60%)：團隊精神、實作技能等。
4. 複審預計遴選 20 名成為本案培訓對象，並得視複審情形採不足額錄取。
5. 通過名單於 114 年 6 月 11 日(星期三)公告新北技職教育資源網站( <https://tve.ntpc.edu.tw/> )。

十二、培訓課程：分為初階及進階兩階段培訓，詳細如下：

序次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初階 培訓	114 年 7 月 9 日	09:00-12:00	破冰、課程說明、經驗分享
		13:00-16:00	設計思考
	114 年 7 月 10 日	09:00-12:00	分組(個人分享專題)、認識環境及設備
		13:00-16:00	討論、資料檢索、設定主題、建立材料表
	114 年 7 月 11 日	09:00-12:00	製作原型
		13:00-16:00	製作原型/分享
	114 年 7 月 12 日	09:00-12:00	製作原型/分享
		13:00-16:00	實作/分享
	114 年 7 月 13 日	09:00-12:00	實作
		13:00-16:00	實作/分享
進階 培訓	114 年 8 月 20 日	09:00-12:00	實作
		13:00-16:00	實作/分享/行程規劃討論
	114 年 8 月 21 日	09:00-12:00	實作

		13:00-16:00	實作/分享/行程規劃討論
114年8月22日		09:00-12:00	實作
		13:00-16:00	實作/分享/行程規劃討論
114年8月23日		09:00-12:00	實作
		13:00-16:00	實作/分享/行程規劃討論
114年8月24日		09:00-12:00	實作
		13:00-16:00	實作/分享/行程規劃討論

### 十三、錄取學生須知及任務：

#### (一) 培訓義務：

1. 全程參與行前初、進階培訓課程及各階段說明會。
2. 參與本府於114年度辦理之相關國內及國際創客交流活動之成果分享。
3. 合法簽證：若個人因素無法取得相關出國簽證者，立即取消其資格，不得有異議。
4. 團進團出：選送之學生出國原則，採團進團出。國際交流學習計畫結束後，應回到原校就讀，不得申請延長停留國外時間。
5. 役男附則：役男身分學生需依法自行辦理役男出國手續，並於選送結束後確實返國，不得滯留國外，如有違法情況，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按校規及相關法令處置。
6. 入出境：依傳染病防治法第3條第1項第1款至第5款規定或其他經本局認定，未治癒且顯有傳染他人之虞之傳染病病人，限制其出國（境），並取消其資格。若有虛偽隱匿健康狀況之情事，本局得依情節立即取消其資格並由學生及家長自負一切法律及賠償責任。
7. 退費機制：未通過考核培訓或因個人因素無法出國者，學生自付額依交通部觀光局修正旅遊定型化契約範本第27條（出發前旅客任意解除契約）、28條（出發前有法定原因解除契約）及28條之1（出發前有客觀風險事由解除契約）規定辦理退費事宜。

- (二) 成果分享：學生應於國際交流活動1個月內繳交學習期間之學習檔案3份(請學校協助提供列印及提供檔案或上傳)，並提供學習檔案及相關實體資料及電

子檔(上傳至指定之雲端硬碟)予原就讀學校、承辦學校及本局公開使用，並參與學校及本局之成果分享及發表會等。

(三) 成果發表:另案辦理學習成果製作、成果發表會及巡迴分享計畫等。

十四、本案承辦人連絡方式：本局承辦人黃哲心科員：電話：(02)29603456 分機 2697；電子郵件為 au2216@ntpc.gov.tw。

十五、預期效益：

(一)藉由語言、學科、教育及文化課程，增進參訓學生外語及創客交流能力及對該國之認識與理解。

(二)藉由各種國際交流活動，增長師生國際視野，培育寬廣國際觀，成為本市邁向國際之競爭動力。

(三)結訓後，頒發參訓證明，並鼓勵參訓學校師生報名參與舊金山 Maker Faire Bay Area 與全美最優秀的創客(maker)相互交流、學習，開拓學生多元創造興趣與能力，進行典範學習與觀摩，提升學生國際視野。有關國際參展事宜，委由板橋高中協助報名參展事宜。

十五、公假：初審、複審及培訓期間凡出席之與會人員(包含教職員工生)，當日得核予公假及課務派代半日或1日。

十六、獎勵：辦理本案(含甄選、培訓、成果發表、國際交流等活動)及協辦學校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新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基準」之獎勵辦法辦理敘獎，敘獎額度依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4項第2款規定辦理，主辦學校策畫執行人員記功一次，餘協辦及督辦五人依功績程度各嘉獎一次至二次；協辦等各校有功人員三人各嘉獎二次(校長敘獎由教育局辦理)。

十七、本計畫經核准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報名表

新北市 114 年度國際雙語創客教育頂尖人才培訓第 2 階段甄選

暨赴舊金山國際創客交流學習實施計畫報名表

校名		年級		照片黏貼處
姓名		羅馬拼音 (與護照相同)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手機		
常用電子信箱		特殊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_____	
監護人	聯絡人姓名: _____ (家): _____ (E-mail) _____		與學生關係: _____ (公/手機): _____	
特殊能力證明	1. 英語文能力 全民英檢____分；托福(多益)____分；其他____分 2. 日常生活表現(含出缺席及獎懲紀錄)			
一、 自我介紹(個性、專長、興趣、優缺點、特殊相關表現)(300字):				

二、參與動機與期望學習成果(300字以內)：

三、你自認有利的申請條件為(300字以內)：

四、請簡述創客或其他活動交流之經驗、特殊學經歷(含獲獎紀錄)(300字以內)：

是否已詳閱，並同意履行「錄取學生須知」中之責任與義務

是 否

報名證件是否齊全

報名表 「小漾媽出國巡遊-----逗陣來辦桌」專案規劃  
特殊能力證明 其他\_\_\_\_\_

本人同意詳實填載本表所示各項資料及附件，並願負法律相關責任；另同意受託單位基於交流事務、統計分析、與相關訊息之必要，本人所提供之個資得為蒐集、處理及利用。

報名人

簽名或蓋章

學生簽名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承辦單位 組長		承辦單位 處室主管		校長	

## 【附件二】「小漾媽出國巡遊——逗陣來辦桌」專案規劃

一、說明：當台灣文化的靈魂就是越熱鬧越有味，今年小漾將化身為媽祖的形象，將傳統文化融入現代科技，讓小吃變文創、童玩變科技互動遊戲、廟會變電音趴，更用台味時尚秀出世界級的台灣潮味！

二、主題建議方向：

(一) 很台餐桌：台灣特色食物結合各式工藝藝術。

(二) 台味派對：各種台灣童玩互動遊戲，例如：彈珠台/射氣球等。

(三) 眾神出巡：創意神轎/媽祖繞境/平安符/擲杯/拜拜/電音三太子/廟會遊行等。

(四) 台客時尚：把台灣小吃/特有種動植物/原住民文化/客家文化等結合服飾或飾品。

三、介紹內容



#### 四、請畫出你的設計圖

請在設計圖上加註各種說明（例如：材質、尺寸、特色...），讓我們更加瞭解你的設計。

\*圖紙不夠可以再增加『一頁』

【附件三】特殊表現-校內審核

特殊表現					
編號	項目	原始得分	編號	項目	原始得分
(1)	校外比賽成績優異	項	(5)	校內比賽成績優異	項
(2)	全民英檢	級	(6)	擔任班級或社團幹部	項
(3)	英文成績百分比		(7)	服務學習時數	時
(4)	學年成績百分比		(8)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請檢視本特殊表現與佐證 資料是否相符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件四】推薦函暨家長同意書

## 推薦函

請敘明推薦該名學生參與計畫的理由，並針對以下面向具體說明：積極主動的態度、責任感、情緒管理、團隊合作及學校活動參與程度等。

推薦人簽名：

推薦人服務單位：

推薦日期：

## 家長切結及同意書

本人同意子女(姓名)\_\_\_\_\_報名申請「新北市 114 年度國際雙語創客教育頂尖人才暨赴舊金山國際創客交流學習實施計畫」之培訓學生，且已詳讀本計畫內容，並承諾經複試並通過培訓考核後，錄取為新北市 114 年度國際創客交流培訓學生，將慎重要求子女遵守本計畫之規定，並應履行其中所規範之義務，家人及學生應參與行前說明會及後續相關義務事宜。如有違反本計畫內相關情事，同意不予採認學習成果。

此致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學生簽章：

父親手機號碼：

父親(或監護人)簽章

母親手機號碼：

母親(或監護人)簽章：

日期：民國            年            月            日